

省道 S272 肇珠线睦洲至南镇段 (K133+900~K137+885) 改

建工程节约集约用地专章编制

项目采购需求书

### 一、项目业主情况

项目业主名称：新会区睦洲镇人民政府，地址：江门市新会区睦洲镇长安街 51 号，联系电话：0750-6222093，联系人：梁生。

### 二、中介服务名称

省道 S272 肇珠线睦洲至南镇段 (K133+900~K137+885) 改建工程节约集约用地专章编制。

### 三、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

具有工程咨询单位备案资质。

### 四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项目起于江门市新会区睦洲镇终于江门市新会区睦洲镇南镇村，路线长 2.900km，其中，旧路利用部分长 0.51km，新改建部分总长 2.390km。设特大桥 673.8m/1 座，涵洞 6 道；设平面交叉 3 处。项目涉及吉仔公市级森林公园 0.3830 公顷，涉及林业林地 0.3830 公顷。

根据《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做好用地用海要素保障的通知》(自然资发[2023]89号)、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《广东省承接国家授权和委托用地审批权实施细则》的通知(粤自然资发〔2021〕1号)等文件，需开展节约集约用地

专章编制工作。

#### 五、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

地址：睦洲镇。履约方式：编制节约集约用地专章。

#### 六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计价标准：参考《湖北省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》结合市场报价。

#### 七、服务时间

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3个月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
#### 八、验收

验收时间：提交节约集约用地专章并通过专家评审以及相关部门审批后。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验收标准：通过相关部门审批。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解除合同。

#### 九、结算方式

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三个月内，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服务费用。

#### 十、违约责任

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#### 十一、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

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

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十二、备注

无。

新会区睦洲镇人民政府  
2026年5月28日



